

兰州大学 2019-2020 学年信息公开 工作报告

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不断提高公开实效，全面落实教育部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完成各项既定目标。本报告以 2019-2020 学年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为基础，由学校办公室牵头，综合校内各行政部门、直属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编制而成。报告内容包括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工作经验总结、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措施等七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现将 2019-2020 学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工作概述

2019-2020 学年，兰州大学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强化信息公开机制，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在总结十年来信息公开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 2019 年度高等学校信息公开评估情况的通知》和《2019 年度教育部直属高校信息公开评估报告》，逐项改进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对原信息公开网站进行全面改版，落实主体责任，强化信息更新时效和新媒体平台建设，

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和信息化，助力学校“双一流”建设和内涵式发展。

（一）持续加强规章制度公开，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上线运行“兰州大学规章制度库”，实现校级规章制度、部门规章制度和上级规范性文件的电子数据化，便于师生查阅，现已入库规章制度 997 条。制定并公开《兰州大学临床教师管理办法》《兰州大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制度，涵盖师风师德、教师服务、绩效评价等规章制度，便于教职工充分了解自身权利义务，便利工作开展。制定并公开《兰州大学研究生评优管理办法》《兰州大学学生资助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学生评奖评优和资助管理，充分保障学生知情权。根据《兰州大学学生申诉处理办法》，完善兰州大学学生申诉委员会建设，规范学生争议处理程序，充分保障学生权益。制定并公开《兰州大学学风建设委员会章程》，倡导良好的学术风气，加强学术道德建设，促进和保障学校学术活动的健康发展。

（二）充分落实清单要求，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要求，全面更新信息公开网站栏目设置。对原信息公开网站进行模块整合，使专栏整体布局清晰、公开集中，方便师生与社会公众查询信息。开发搜索栏和线上“依申请公开”栏目，访问者可以在线搜索和在线填写依申请公开表单，进行信息公开申请，提升依申请公开的便携性和效率。

（三）落实《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压实校内

主体责任

按照信息产生部门确定信息公开责任主体，按照“谁主管，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依据各部门工作职责对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进行任务分解，明晰责任划分，实行各负其责的信息公开模式，不断压实主体责任，敦促校内部门及时更新各自的门户网站，确定信息公开专员，推进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标准化、规范化。

（四）建设在线个人工作台，提升校内管理信息化水平

建成在线个人工作台，统筹校内各类业务系统，基本实现线上一站式服务。师生员工可通过个人工作台对接规章制度库、学工系统、研工系统、科研系统、后勤服务等校内办公系统，优化了办事流程。持续改进兰州大学 APP，集成教学科研服务、教工服务、学生管理、就业服务、校友服务掌上办理，设置“我要建议”模块，听取师生员工建议和意见，畅通师生沟通渠道。

二、主动公开情况

2019-2020 学年，继续通过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网站、微博、微信、今日头条、抖音等新媒体，校报、广播台、公告栏等传统媒体，以及教职工代表大会、寒假工作会、暑期工作会、教师节庆祝大会以及二级学院教代会、专题培训会、教师座谈会、学生座谈会等形式积极公开信息，确保学校的重大决策、改革发展方案及相关工作进展及时向师生及社会公开。

（一）依托各平台及时发布各类信息

通过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通知公告、活动新闻、招投标信息、学校重大活动等，涵盖学校概况、党务公开、发展规划、教学质量、学生管理、人事师资、招生就业、资产管理、教育捐赠、财务管理、学风建设、学位学科管理、国际合作、后勤保障、节能减排等。进一步做好官方微博、微信、今日头条、抖音号等新媒体平台等对学校重要办学理念、发展规划、方针政策等信息的公开。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 深入推进重大问题的过程公开与结果公开

强化重要决策和重点工作公开。党委常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结束后在学校新闻网公开相关信息，主动推进师生员工参与学校管理、民主监督过程。充分发挥新闻网站的主渠道作用，印发《兰州大学 2020 年工作要点》《兰州大学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兰州大学 2025 行动计划纲要》等，使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及时了解掌握学校相关发展规划和工作要点。通过门户网站、OA 系统等，及时公开学校党委常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学校年度重点工作等部署和落实情况，及时通报事关师生利益、基建工程进展情况，充分保障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2. 实施阳光招生工程，推进招生、考试信息公开

按照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在各类招生环节中继续深入实施“阳光工程”，保障招生信息公开涵盖全面，充分及时。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学校信息公开网、学校本科招生网主动公布强基计划、高校专项、保送生、高水平运动

队等特殊类型的招生简章、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各类单独考试的实施方案、报考资格和录取原则、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录取新生复查结果、招生人员联系方式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形成了以电话、网络、新媒体等组成的多元化、立体式、全时空的信息发布与公开体系。

注重招生宣传工作，制定公开《兰州大学普通本科招生宣传工作实施办法》，并在学校本科招生网上公布兰州大学招生宣传行程，规范招生宣传行动，以多种方式加大招生宣传力度。

3. 严格执行财务、招投标管理等信息公开

2019-2020 学年，制定并公开《兰州大学项目预算评审管理办法》《兰州大学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兰州大学社会服务收入分配及使用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规定，方便师生及时了解财务政策和相关规定。按时公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2020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和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及时更新兰州大学服务性收费目录、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和代收费目录，在收费现场及校园门户网站，对各类本科生及研究生收费标准进行公示，坚决杜绝各种乱收费现象的发生。通过“兰州大学财务处”微信公众号，提供教工查询、学生缴费和信息资料的微信渠道，并及时发布相关财务公告通知，提高财务信息公开效率。

在招投标工作中，制定并公开《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法》《兰州大学学院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兰州大学采购委托代

理管理暂行办法》等规章制度，对招投标全过程及结果实行动态公开，通知公告栏及时公开招投标项目的招标公示、中标公告。充分利用好中国政府采购网、采购办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等信息发布渠道提升信息公开的工作成效。

4. 积极推进组织、人事工作公开透明

在干部任免和人员招聘方面，坚持通过办公系统、印发文件、公示栏公告等形式，及时全面公开各类信息，做到任免聘用公开透明。在人才引进工作方面，制定并公开《兰州大学人才引进工作规范（试行）》，通过人才招聘网站公开发布学校年度招聘计划、笔试面试名单、拟聘人员公示、相关待遇等信息，确保人才招聘各个环节全程上网，向社会公开。在各类职称聘任工作方面，制定并公开《兰州大学职员聘任暂行办法》《兰州大学兼职教师聘任管理办法》等制度，各类职称聘任所有环节，做到“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在各类人才称号推荐遴选工作中，坚持通知公开、评审程序公开、评审结果及时公示，确保了推荐遴选工作人人知晓，评审工作公平、公正。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4件，主要涉及财务信息和教学质量信息，所需信息的用途均为科研需要。申请均依法予以答复，无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和减免费用的情况。同时依托学校OA办公室系统建立“依申请公开校内处理流程”，强化了依申请公开校内处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重要、重大、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信息通过网络及时公开，得到了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良好评价。同时，根据教育部《2019 年度教育部直属高校信息公开评估报告》，聚焦评估中的弱项，学校主动学习其他高校先进经验，对照评估指标体系，对学校信息公开网站进行了升级完善，增强了信息公开实效。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六、工作经验总结

2020 年是兰州大学着力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第十年。十年间，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初步建立起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培养了一批具有优秀信息公开技能的工作人员，学校各单位信息公开意识显著增强，信息公开的范围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的形式和途径不断创新，信息公开的信息化和新媒体化程度不断加深。总结十年来的信息公开工作经验，兰州大学主要以如下几个方面作为抓手，不断发展学校信息公开事业。

（一）重视制度建设，形成信息公开制度体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学校工作实际，制定《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编印《兰州大学信息公开目录》《兰州大学信息公开指南》，初步在校内形成体系化的信息

公开制度，明确公开的责任主体、工作机构、内容、程序和要求，有力地保障了学校师生员工与社会公众依法获取学校信息，促进了依法治校事业发展。

（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

十年来，兰州大学建立起由学校办公室牵头、二级单位各负其责、各单位信息公开联络员执行的工作机制，“谁主管，谁审查，谁负责”的工作原则得到贯彻落实。常态化开展校内各单位信息公开联络员专项培训，强化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和能力，明确解读相关政策法规对于公开工作的要求，突出了公开的重点环节和操作要点，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队伍的工作水平。

（三）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以信息化手段促进信息公开水平提升

学校“信息公开栏”网站建成以来，经历2014、2018、2020年三次网站改版，栏目设置不断更新，网站功能不断丰富。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要求，不断加强清单建设，细化信息公开目录、推进二级单位和重点领域出台信息公开清单，将信息公开工作从学校层面逐步向二级部门推进。通过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不断增强信息公开实效。经过十年探索，形成了以学校信息公开网站为主，学校官网、二级单位网站为辅，学校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头条号、抖音号、百家号等新媒体平台为补充的网上信息公开模式，注重个人和集体力量的发挥，主动将学校重大工作以图文形式向社会公众

公开，并加强沟通互动。我们也将逐步探索新的、更好的公开方式，打造更加立体的信息公开平台，注重信息公开效果和效率，突出受众群体对公开信息需求的差异性，使信息公开创造最大的社会效益。

（四）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拓展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与深度

学校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时，注重征求校内师生和社会各界人士意见与建议，不断充实信息公开内容，增加信息公开范围，真正把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编入学校信息公开目录。强化舆论引导和舆论监督，保障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努力营造师生员工关心、支持、参与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十年来，兰州大学接收“依申请公开”的件数也呈现出逐年递增的态势，学校对这些申请均依法依规及时回复，解决了许多问题。深入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对推动学校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提供了信息保障，增强了学校与社会各界的联系，为实现高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七、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不足

本学年，学校积极回应师生和社会关切，升级改版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开拓信息公开渠道，深化主动公开意识，改进依申请公开程序，各项工作均取得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存在有待改进的问题：一是《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制定较早，与学校发展现状存在不相适应之处，

需要进行修订。**二是**校内单位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时的意识和水平不均衡，部分单位对于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把握不足，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与培训有待进一步丰富。**三是**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需要持续加强。

（二）改进措施

下一阶段，学校将继续按照教育部《清单》要求和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梳理，狠抓落实，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成效。在今后的工作中，学校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持续加强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进一步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制度。学校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条例》和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按照教育部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部署，结合当前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新问题，适时启动相关文件的修订工作。**二是**切实增强公开意识，增强信息公开的及时性。通过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加强对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和解读，提升各部门信息公开的主动性，进一步加强网站管理人员和信息公开负责人员的综合能力。加强对学校重要决策、工作计划、规章制度的发布与解读，加强与师生的沟通，回应师生关切，稳步提高学校信息公开的质量。**三是**持续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在现有公开渠道的基础上，结合新的信息传播规律和特点，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信息化平台建设，深入优化兰州大学信息公开网站建设，持续改进栏目设置和信息发布方式。继续加

强兰大 APP、官方微信、微博、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平台建设，及时公开学校各类各级信息数据，便利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及时获取学校信息。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平台”查阅（网址：<http://xxgk.lzu.edu.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兰州大学学校办公室（电话：0931-8912169）。